

新台幣存放款計息方式

存/放款別	計息方式
活期性存款	本行之台幣存款按本行牌告之利率計息，存款利息依一年 365 天計算，每日單利計息(每日存款餘額之和先乘其年利率，再除以 365 即得利息額)，於每年六月二十日及十二月二十日各結算付息一次，於次日存入存款戶之活期性存款帳戶內。
定期性存款	定期性存款足月部分係採按月計息方式，不足月部份則採按日計息(本金乘年利率、月數，再除以 12 即得利息額，不足一月之畸零天數部分，則按日計息)。如付息期間跨越新舊利率時，以新舊利率天數佔該期總天數之比例計算利息額。
企業授信	借款人對本行所負一切債務，均應依照各個授信契據所載利率計付利息。如無約定者，依照債權發生當日本行公告之基準利率計付利息。除另有約定外，一年(含)以內之短期債務之利息採按日計息，按月支付；超過一年以上之中長期債務之利息採按月計息，按月支付，惟不足月部份則採按日計息。另按日計息之債務，其利息以一年 365 天為計息基礎，如計息期間跨越新舊利率時，以新舊利率天數佔該期總天數之比例計算利息額。
消費金融	借款期間為一年以下(含一年)者，一律以 365 天為計息基礎，按日計息；超過一年者，按月計息，不足月部份則採按日計息。如計息期間跨越新舊利率時，以新舊利率天數佔該期總天數之比例計算利息額。